

(七) 本院李委員昆澤，針對國史館建置之「史料文物查詢系統」以及「數位檔案檢索系統」，使用者僅能於線上查詢檔案文書之目錄，對於已數位化的檔案文書仍必須親臨指定地點方能閱覽，而在「數位檔案檢索系統」中更規定，相關檔案文書不得以包含列印等方式加以重製，諸多限制對於研究者造成相當不便，有違當初數位資料庫建置之目的，爰此，建議將館藏已數位化的檔案文書，直接開放線上閱覽及列印服務，以便利研究者使用，使館藏之檔案文書發揮其最大效用，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國史館所建置之「史料文物查詢系統」，係將館藏檔案文書之目錄建檔供研究者查詢之用，然而，不論研究者所查詢之檔案文書是否已數位化，使用者都必須親自到國史館方能閱覽相關資料，使用上有欠便利。
- 二、國史館與國立台灣大學合作建置之「數位檔案檢索系統」同樣僅提供目錄檢索，無法線上閱覽數位化後的圖檔，必須親臨上述兩處方能閱覽。雖然，目前該檢索系統已自今年 1 月起開放部分檔案得以線上閱覽，惟仍屬少數。此外，根據該檢索系統的「閱覽規則」，使用者不得以包含列印在內等方式進行檔案重製，大大限制使用者的便利性。
- 三、數位資料庫建置的目的本在藉由數位化技術保存資料原件，避免資料因使用者多次翻閱而受損，並藉此提供更便利的檢索及閱覽環境，以促進學術研究的能量，然而，不當的限制反而造成研究者的困擾，身為主管國史編纂的國史館在這方面自應提供最便利的使用環境，以促進國史研究之發展。
- 四、參考隸屬國史館下的台灣文獻館所建置之「行政長官公署檔案」、「省級機關檔案」資料庫，不但開放線上閱覽檔案，而且也可以列印檔案，頗受學界好評。
- 五、綜上所述，請國史館研議修正「史料文物查詢系統」及「數位檔案檢索系統」使用方式，將已數位化的檔案文書直接開放線上閱覽及列印服務，以便利研究者使用，使館藏之檔案文書發揮其最大效用。

(八) 本院李委員昆澤，針對早年黨國不分的年代中，中國國民黨的黨務發展與國家發展之間實具有密不可分之關係，其黨史資料在性質上亦與「國家檔案」無異，爰此，建議主管國家檔案徵集的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與中國國民黨黨史館協商，就該館所藏與國家歷史發展密切相關之檔案文書予以徵集以妥善保管以便利全民使用，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去年底中國國民黨黨史館重新揭幕對外開放，總統兼國民黨主席的馬英九先生出席時表示，黨史館所收藏之史料雖然隸屬國民黨，但在使用上屬於全民。
- 二、中國國民黨固然是民間團體，然而，在早期黨國不分、以黨領政的年代裡，中國國民黨的黨務發展相當程度左右，甚至決定了中華民國的發展，1949 年中華民國政府必須撤退遷徙來台就是最好的例證。其黨史資料與台灣的政經發展亦有密不可分的關連性，不能僅以民間團體的內部資料之位階視之，在性質上實與「國家檔案」無異。
- 三、惟該黨之黨史資料目前收藏於該黨黨史館，由於黨史館屬於民間組織，其檔案之保存、開放等由該館自行訂定，不受《政府資訊公開法》、《檔案法》之限制，對於哪些檔案文件可以公開，哪些不對外公開，都是該館內部作業，外界難以置喙，因此，學界屢有呼聲希望將國民黨的黨史資料「收歸國有」，由全民共享。
- 四、關於徵集民間團體的檔案文書，檔案管理局已有徵集農會、紅十字會總會、臺灣世界展望會等民間團體檔案的前例，該局亦訂有「私人或團體捐贈珍貴文書獎勵辦法」，爰此，建議由檔案管理局與中國國民黨黨史館協商，將該館所藏涉及中華民國國家歷史發展重大的檔案文書，予以移轉收藏，以確保與「國家檔案」無異的黨史資料能受到妥善保存並便利於一般大眾使用。

(九) 本院賴委員振昌，為近來中國跳機客取代偷渡客，據主管機關統計顯示，至去(2013)年底，有七八四名在台中國人行方不明，其中二一人是以近年熱門的醫美健檢、觀光旅遊等名義短期入境後，隨即落跑失蹤，加上以其他管道入台的人數，研判至少逾千中國人士潛藏在台，動機不明，嚴重威脅國安和社安，政府若無法提出有效的管控措施，屆時問題將會更形惡化，如何有效防止？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移民署統計，自二〇〇六年大規模遣返一五九五名中國偷渡犯後，每年遣返人數遞減，去年至十一月底止只遣返廿一人。不是中國非法移民減少，而是來台管道多元又暢通，中國人已不避費勁偷渡，以合法掩護非法，更令人擔憂。
- 二、近來馬政府急於推動服貿協議，屆時服貿開了大門，會讓更多的中國人士以商務活動、產業科技等名義來台，且相關法令中，取消對中國人士來台人數的上限，將使如案由所揭事實更形嚴重。
- 三、官方統計資料，自二〇〇九年起到二〇一三年九月止，中國籍白領人士以「投資經營管理（負責人、主管及技術人員）」、「跨國企業內部調動」、「產業科技人士」、「商務研